

## 臺南市推動無形文化資產保存補助申請書

### 【封面】

計畫名稱：

申請單位：

申請性質：保存／紀錄      傳習      出版

(請擇一) 調查研究      推廣活動      學術研討

申請類別：傳統表演藝術      民俗

(請擇一) 傳統工藝      口述傳統

傳統知識與實踐     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

申請日期：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填表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## 申請總表

計畫名稱		
實施期程		
申請單位	名稱：	立案日期： (個人免填)
	負責人：	立案字號： (個人免填)
	統一編號： (個人填身分證字號)	電話：  傳真：
	地址：	
申請單位聯絡人：	電話：	e-mail：
經費預算  (以阿拉伯數填寫；金額以新台幣計)	計畫總預算金額	
	本處補助金額	
	其他單位補助金額	
	自籌款	
近二年曾獲政府或本處補助紀錄及金額		
受補助計畫名稱	補助機關	補助金額

# 臺南市推動無形文化資產保存補助

## 計畫書

一、計畫名稱

二、執行單位

(主辦單位、協辦單位、指導或贊助單位)

三、計畫目標

四、計畫內容

五、執行方法與步驟

六、計畫期程

七、人力分工

(計畫參與人員姓名、現職與經歷、本案負責之工作項目)

八、預期效益

九、經費概算表

十、經費來源

十一、申請單位簡介

十二、附錄

備註：請以 A4 紙由左至右橫式繕打，如為團體或法人組織，應另附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。